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正本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　書函

機關地址：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傳　　真：02-27877498
聯絡人及電話：林煥晴　02-27877490
電子郵件信箱：hclin0934@fda.gov.tw

10478
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123號3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051403103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部105年3月11日部授食字第1041408733號公告影本及「藥品安定性試驗基準」修正條文1份(附件)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藥物品質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生物產業發展協會、台灣藥物臨床研究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臨床藥學會
副本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收發之章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裝
訂
線